

人大全体会议表决通过宪法修正案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等出席

张德江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新华社北京 3 月 11 日电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 11 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听取了张德江委员长受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等出席会议。

会议应出席代表 2980 人,出席 2964 人,缺席 16 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王晨主持会议。

与会代表经过表决,首先通过了由 35 名代表组成的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王少峰、杨艳为总监票人。

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办法的规定,表决宪法修正案草案,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票通过。经过约 40 分钟的发票、写票、投票、计票,15 时 51 分,工作人员宣读计票结果:赞成 2958 票,反对 2 票,弃权 3 票。

王晨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通过。会场顿时响起热烈的掌声。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 11 日发布公告,宪法修正案予以公布施行。

受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张德江向大会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他说,过去的五年,是我们党和国家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权威和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取得重大成就,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张德江从 7 个方面回顾了过去五年的主要工作。一是着力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二是着力发挥立法引领和推动作用,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顺利实施。三是着力完善监督工作机制,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和“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四是着力深化和拓展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五是着力推动人大制度完善发展,夯实国家政权建设和党长期执政基础。六是着力加强人大对外交往,服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七是着力推进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党的建设,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

张德江指出,十二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取得的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全国人大机关工作人员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



▲ 3 月 11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

新华社记者姚大伟摄

地方各级人大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全国各族人民充分信任和大支持的结果。

张德江从 5 个方面总结了五年工作的主要体会。一是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要求和最大优势,必须坚定坚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二是党的指导思想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科学指引和行动指南,必须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必须切实把人民当家作主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四是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必须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重要作用。五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



▲ 3 月 11 日,受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张德江向大会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新华社记者姚大伟摄

大会制度。

张德江指出,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第一年。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原则通过了 2018 年常委会工作要点和立法、监督工作计划,对今后一年的工作作出初步安排。一是继续加强立法工作。二是继续加强监督工作。三是继续加强代表工作。

张德江说,我们相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在全国各族人民大力支持下,新一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一定能够不辱使命、不负重托,谱写新时代人大工作新篇章。

大会执行主席刘家义、刘赐贵、张庆伟、胡和平、段春华、贺一诚在主席台执行主席席就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2018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一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1 日通过,现予公布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18 年 3 月 11 日于北京  
新华社北京 3 月 11 日电

第三十二条 宪法序言第七自然段中“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引下”修改为“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修改为“健全社会主义法治”;在“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前增写“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修改为“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自然段相应修改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战胜许多艰难险阻而取得的。我国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家的根本任务是,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各族人民将继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坚持人民民

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改革开放,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各项制度,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贯彻新发展理念,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第三十三条 宪法序言第十自然段中“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修改为“在长期的革命、建设、改革过程中”;“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修改为“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这一自然段相应修改为:“社会主义的建设事业必须依靠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长期的革命、建设、改革过程中,已经结成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这个统一战线将继续巩固和发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组织,过去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今后在国家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对外友好活动中,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团结的斗争中,将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

第三十四条 宪法序言第十一自然段中“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已经确立,并将继续加强。”修改为:“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已经确立,并将继续加强。”

第三十五条 宪法序言第十二自然段中“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成就是同世界人民的支持分不开的”修改为“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成就是同世界人民的支持分不开的”;“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后增加“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的交流”修改为“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交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一自然段相应修改为:“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成就是同世界人民的支持分不

开的。中国的前途是同世界的前途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坚持互利共赢开放战略,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交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坚持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加强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团结,支持被压迫民族和发展中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正义斗争,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

第三十六条 宪法第一条第二款“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后增写一句,内容为:“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

第三十七条 宪法第三条第三款“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修改为:“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第三十八条 宪法第四条第一款中“国家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关系。”修改为:“国家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

第三十九条 宪法第二十四条第二款中“国家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修改为“国家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共产主义的教育,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反对资本主义的、封建主义的和其他的腐朽思想。”

第四十条 宪法第二十七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国家工作人员就职时应当依照法律规定公开进行宪法宣誓。”

第四十一条 宪法第六十二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中增加一项,作为第七项“(七)选举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第七项至第十五项相应改为第八项至第十六项。

第四十二条 宪法第六十三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下列人员”中增加一项,作为第四项“(四)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第四项、第五项相应改为第五项、第六项。

(下转 3 版)

新华全媒头条

阅读更多全媒体形态报道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新华社客户端,订阅“新华全媒头条”栏目

2018 年 3 月 11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这一表决结果充分说明,宪法修正案顺应了党和人民事业发展要求,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心声。

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一致认为,经此修改,我国宪法更好地体现了人民的意志,更好地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更好地适应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具有坚实基础、显著优势、强大生命力,对于我们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具有重大意义。

**宪法修正案 顺应历史、适应时代、凝聚党心民心**

历史定格在 11 日 15 时 52 分。当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王晨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通过时,人民大会堂会场顿时响起热烈的掌声。

持久的雷鸣般的掌声,是对这一高票通过结果的最好注解。

“坚决拥护、完全赞成!”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发展改革委主任谈绪祥激动地说,“这一结果集中体现了人民的意志,全面反映了时代的需要。”他说,这次修改,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载入宪法,顺应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需要,符合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认为,修改国家主席任职方面的有关规定,对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具有重大意义。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王巍十分振奋。“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完全表达了人民的意愿。”他说,修改国家主席任职方面的有关规定,这是符合我国国情、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设计,是保证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人“三位一体”的制度安排,有利于完善党和国家领导制度,使党和国家领导体制更加稳定,更符合全党、全民、全军的共同意志和共同要求。

宪法修正案高票通过的消息,经由互联网、电视等媒介传向全国全世界,广大干部群众欢欣鼓舞。大家坚决拥护这一结果,认为这充分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的意志。甘肃省委党校政治学教研部主任陈永胜强调说,以根本法的形式反映党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取得的成果,对这一点,我们理直气壮,充满自豪。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对宪法修正案表决通过反响热烈。全体代表表示,这充分反映了宪法修改顺应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需要,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一致心声。

“这次宪法修改更好地体现了人民意志,更好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我们衷心拥护宪法修改,并将推动宪法精神在军队全面贯彻落实,推进新时代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推动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全国人大代表、西藏军区副司令员汪海江说。

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有力宪法保障

宪法修正案通过的消息,让四川少数民族地区的干部群众倍感振奋。“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使我们更加坚定了‘四个自信’,更加自觉地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开展各项工作。”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州委常委、冕宁县委书记刘俊文说,当前,凉山州处在打赢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脱贫奔小康的强大思想武器,促进思想脱贫和精神脱贫。

(下转 2 版)

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高度统一

代表委员和干部群众热议宪法修正案通过